

证券代码：000415

证券简称：渤海租赁

公告编号：2024-025

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

-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会议召开情况

1.召开时间：

(1)现场会议时间：2024 年 4 月 23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14:30；

(2)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23 日上午 9:15-9:25，9:30-11:30 和下午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23 日 9:15 至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；

2.现场会议地点：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（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 165 号广汇中天广场 39 楼）；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；

4.会议召集人：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；

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马伟华先生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、提示性公告及相关文件已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 日、2024 年 4 月 19 日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(二)出席会议股东情况：

1.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43人，代表股份2,815,161,304股，占上市公司总

股份的45.5195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6人，代表股份2,443,866,035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9.5158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7人，代表股份371,295,269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.0036%。

2.中小股东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8人，代表股份372,018,069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.0153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，代表股份722,80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117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7人，代表股份371,295,269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.0036%。

3.其他人员出席情况：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和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北京浩天（乌鲁木齐）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，议案表决结果如下：

(一)审议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2,810,830,46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8462%；反对3,930,93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1396%；弃权399,9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142%。

2.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367,687,232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.8359%；反对3,930,937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.0567%；弃权399,9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1075%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(二)审议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2,810,830,46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8462%；反对3,930,93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1396%；弃权399,9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142%。

2.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67,687,23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8359%；反对 3,930,937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0567%；弃权 399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075%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(三)审议《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812,491,00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051%；反对 2,211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786%；弃权 458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78,6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63%。

2.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69,347,76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2822%；反对 2,211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5945%；弃权 458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78,6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232%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(四)审议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812,419,80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026%；反对 2,211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786%；弃权 529,7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88%。

2.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69,276,56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2631%；反对 2,211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5945%；弃权 529,700 股（其

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424%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(四) 审议《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1. 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718,591,1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5696%；反对 96,570,18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3.430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2.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75,447,887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4.0415%；反对 96,570,18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5.958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(五) 审议《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 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811,996,90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876%；反对 3,164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12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2.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68,853,66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1494%；反对 3,164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8506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(六) 审议《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1. 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810,824,4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459%；反对 3,956,93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406%；弃权 379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35%。

2.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67,681,23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8342%；反对

3,956,937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.0636%；弃权379,9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1021%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(八)审议《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、天津燕山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、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贝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、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通顺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此项议案。

1.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370,250,269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5248%；反对1,767,8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475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2.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370,250,269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5248%；反对1,767,8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475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(九)审议《关于公司与其他关联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但无关联股东参与表决。

1.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2,813,393,504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372%；反对1,767,8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628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2.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370,250,269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5248%；反对1,767,8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475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(十)审议《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4年贷款额度预计的议案》

1.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812,806,704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164%;反对2,224,8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790%;弃权129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46%。

2.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369,663,469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3671%;反对2,224,80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5980%;弃权129,8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349%。

议案表决结果:审议通过。

(十一) 审议《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4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,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1.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810,023,987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8175%;反对2,726,5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969%;弃权2,410,817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856%。

2.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366,880,752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.6191%;反对2,726,500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7329%;弃权2,410,817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6480%。

议案表决结果:此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,审议通过。

(十二) 审议《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的议案》

1.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,812,903,504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198%;反对2,237,80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795%;弃权20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7%。

2.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369,760,269股,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3931%;反对

2,237,8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6015%；弃权20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54%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（十三）审议《关于为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》

1.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2,810,794,26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8449%；反对3,987,13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1416%；弃权379,9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135%。

2.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367,651,032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.8261%；反对3,987,137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.0718%；弃权379,9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1021%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浩天（乌鲁木齐）律师事务所；

(二)律师姓名：聂晓江、王杰；

(三)结论性意见：经办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，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，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(二)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3日